#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2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经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,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。

是否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方案两个月以上实施的:

□ 是 ✓ 否

## 二、利润分配方案

本公司 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31,606,046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2 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;扣税后,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18 元;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,先按每 10 股派 0.19 元,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,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 ";对于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。



【\*注: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,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,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.03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01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具体规定参见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【2012】85号)】

## 三、 分红派息日期

- 1、股权登记日: 2013年6月13日
- 2、除权除息日: 2013年6月14日
- 3、现金红利发放日: 2013年6月14日

#### 四、分红派息对象

截止 2013 年 6 月 1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 司")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。

# 五、分红派息方法

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。

# 六、调整相关参数



根据公司 2009 年度、2010 年度、2011 年度、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目前调整为 5.86 元。

## 七、有关咨询办法

- 1、咨询地址: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南天信息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  - 2、咨询联系人: 施丽媛
  - 3、咨询电话: 0871—63366327
  - 4、传真: 0871—63317397

## 八、备查文件

- 1.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决议。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三年六月四日

